

《女書·田野·生命敘說：最後一代女書自然傳人何豔新》，
劉斐玟，臺北：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，2025年，312頁。

法撒克·那墨禾 Fasa' Namoh

中央研究院
民族學研究所

「訴可憐」，其實也是一種「堅毅」的自我期許——若非堅毅，
何以撐過可憐的逆境？

（作者序，vi）

本書是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研究員劉斐玟從事女書研究的田野，將近30多年歲月的紀錄與生命書寫。關注女書研究的人都知道，女書長期被視為世界唯一的婦女專用文字，它的重要性，不僅在於文字形式的特殊，更因為深深鑲嵌於地方婦女的日常生活、情感表述與人際互動之中。然而，也正因其長期游離於主流史籍與正統知識體系之外，女書的存在長久未被充分辨識與理解。直到1982年，女書在幾近消逝之際才重新進入大眾視野，隨後逐步成為學術研究、文化保存與地方治理共同關注的對象。在此背景下，《女書·田野·生命敘說：最後一代女書自然傳人何豔新》一書的出版，不只是對女書研究的重要補充，更是作者與女書研究之間，那帶有生命情感的問題意識與知識的民族誌著作。

本書最值得重視之處，在於劉斐玟並未將保存女書視為理所當然，而是反思文化真實性，並進一步追問，當女書被重新發現、命名、研究與制度化之後，它原有的文化樣貌是否也同時遭到改寫。作者提到，過去四十多年間，女書文化的延續受到兩股力量深刻影響：一是自1982年以來逐步介入的學術研究力量，二是自2002年以來地方政府與文化政治力量的推動。這些力量一方面提高了女書的公共可見性，另一方面促成了女書的學術化、官方化、文人化與標準化。由此衍生的「女歌女書化」、「女書女歌化」、「女書文人化」與

「女字標準化」等現象，共同塑造出了新時代新女書。作者最核心的研究論點正是，這種新女書未必只是傳統女書的當代延續，反而可以視為因時代逐步遮蔽、覆寫傳統女書的歷史樣貌。從人類學的角度來看，上述的問題意識極具啟發性，因為文化保存從來不是單純的存留行動，往往伴隨著再分類、再詮釋與再生產的權力過程。當一項地方文化被視為珍稀或瀕危，並進一步被納入學術論述、文化政策與公共展示機制之中，它固然獲得了新的生存條件，卻也可能因此被重新塑形，甚至逐步脫離其原有的生活世界。如同作者1992年在美國雪城大學（Syracuse University）攻讀博士學位時，試圖進入當時還屬於「未開放縣」的江永地區，就需要一連串的有力人士「介紹信」，光是看到在那個年代展開如此的學術田野考察背景，就足以了解作者堅強的研究意志，以及何以成為後面接續研究者的典範。本書的重要貢獻之一，筆者認為在於提醒閱讀者，真正值得追問的不只是女書是否消失，而是今日被保存、展示與傳承的女書，到了二十一世紀還能多大程度上，保留了原本作為地方婦女表意文化的社會脈絡與情感特質。

全書由三大部分與一篇後記構成，分別爬梳女書的文化場域、人類學者的田野感知，以及最後一代女書自然傳人何豔新的生命敘說。這樣的結構安排，使本書不僅具有民族誌的厚描特質，同時也兼具生命史書寫與理論反思的層次。第一部分「女書的現身、現聲與觀照視域」，從宏觀的層次勾勒出女書社會文化的場景，討論其文體特徵、情感表意方式，以及在婦女群體中的社會功能。此部分尤其值得注意的是，作者對「訴可憐」文類的分析。作者指出，女書並非單純的書寫技術，而是一種在女性之間相互傳遞、相互理解的表意文化。在一訴一聽的互動形式中，女書得以建構婦女的集體情感意識與情感共同體。換句話說，女書的意義不僅在於可被辨識的字形或符號系統，更在於它如何成為女性表述自身的生命處境、交換彼此的情感經驗與建立互為主體關係的媒介。這一分析有效地將女書從文字學的特殊案例，重新帶回當地女性的社會關係與情感實踐之中。

第二部分「人類學者的田野感知」，呈現作者過去30多年田野旅程的觀察與反思。這些田野書寫的價值，除了補充研究背景，更保留了30年前的女書文化情境，當時農村的畫面及帶入的對話情感，這些過程都尚可感知、尚未完全

被遺產化與展演化之前的現場地景。如作者提到進入二十一世紀之後，江永在打工浪潮影響之下，大量農田被拋荒，只剩老人與小孩留守，以及外出打工的居民帶回來的金流，改善了農村的景觀（或者是指更具現代化）。再者，因著外出打工產生居民的跨縣、跨省婚姻。當今日許多傳統生活場景已難再現，這些早期田野紀錄本身便構成理解女書社會背景的重要窗口。更進一步說，作者並未將自身隱身於知識敘述之後，而是讓研究者如何進入場域、如何感知地方知識、如何在反覆移動與傾聽中建立理解的過程，成為文本的一部分。這使得本書不只深入描繪研究對象，更是一部關於民族誌知識架構如何被建立起來的重要田野文本。其次，本章節最讓筆者印象深刻的部分，是作者提到初次以江永縣東北地區的河淵村作為蹲點的田野場域時，在河淵當地的民委主任楊仁里的安排下，得以住進村長河文祥在1986年新建好的一間空房。如作者所言：「對人類學家而言，在田野地能有一間獨處的住所，可說是莫大的奢侈；它讓我保有『隱私』；而我的生活隱私，也成為婦女們跟我分享她們『私密情懷』的回憶空間」（頁86）。楊村長也為作者的「田野工作室」準備了書桌、長板凳，以及親手打造、沒有用到任何鐵釘的床鋪。作者描述自身在河淵田野工作的「煙火氣」，吃、住等生存問題，在多方合力支持下完成外，甚至在當地第一個月的田野中，有「小林」先生全程陪伴，在作者和居民往來時扮演「公關」的角色。身為初次到訪當地的外地人，同時又是一位在美國讀博士班的臺胞，這樣的田野工作的「多重身份」，讓作者在期間有許多的反思與對話。

第三部分「最後一代女書自然傳人何艷新的生命敘說」，聚焦於最後一代自然傳人何艷新的生命敘說，筆者認為是全書最具歷史深度與情感厚度的篇章。身為關鍵報導人何艷新的生命經驗，維度橫跨了解放前、後中國農村社會的劇烈變遷。微觀從纏足、批田、抽兵到土地改革，巨觀到大躍進、人民公社、文化大革命，再到改革開放後的社會轉型，她的敘說使得歷史不再只是國家政治與制度變遷的抽象敘事，而是透過一位農村婦女的生命經驗，重新經過身體、情緒、關係性的歷史。尤其重要的是，何艷新與女書的關係並非靜態的文化保存者角色，而是她本人歷經學習、隱匿與揭露的動態過程。劉斐玟在這裡用完整章節呈現一個報導人的生命史，透過何艷新的生命敘說，女書得以被理解、被看見為一種具體的生活實踐，一個在特定歷史條件下展現出的女性能

動性、情感表達與生命韌性的文化形式。

筆者認為，本書另一項特色，在於成功結合了生命史、民族誌與文化分析。關於地方文化與非主流書寫傳統的研究，往往容易滑向兩種極端：其一是將研究對象浪漫化，停留於保存與懷舊的情感召喚；其二是偏重抽象批判，而忽略具體生命如何經驗歷史。有別於上述兩種，本書於兩者之間取得了難得的平衡。一方面，作者清楚指出女書在當代制度介入下所面臨的書寫危機；另一方面，作者透過何豔新的生命敘說，讓讀者看見農村婦女如何在歷史動盪與社會秩序的更迭之中，以女書維繫自我、表述情感並與他人建立連結。這使本書不只是文化保存的紀錄，更是女性生命史與地方知識政治的重要見證。

女書承載了先人們筆路藍縷所遺留的生命智慧；這些生命智慧曾經照亮無數在苦難中摸索的婦女，使她們得以循光而行，看見生命的希望。（頁283）

最後，值得玩味的部分，是本書末提出的「生命敘說的時空層壘表意矩陣」，展現出劉斐玟從長期田野與研究經驗中提煉理論的企圖。此一概念強調，生命史敘說並非線性地回溯過去，而是在不同時空、媒介、表意事件與對話關係中層層交疊的結果。此理論視角不僅有助於理解何豔新的生命敘說如何形成，也為人類學如何處理口述歷史、生命史與在地知識的研究方法，提供了值得延伸思考的啟發。對於那些缺乏正式文獻記載、主要透過口語、歌謠、日常互動與地方實踐延續的知識形式而言，這樣的理論嘗試尤其具有重要意義。

若說本書仍有可進一步延展之處，筆者認為或許在於作者對「時代新女書」的批判相當有力，但對於當代地方文化工作者、官方保存機制及新一代女書實踐者的歷史處境著墨較少。若能進一步討論這些實踐者如何在地方發展、文化政策與公共展演的多重條件下行動，或許能將傳統與當代之間的張力呈現得更為立體。不過，這一點並不削弱本書的核心貢獻，反而說明作者已提出一個具有持續討論潛力的重要問題。那就是在文化遺產化與制度化的當代條件下，我們應如何辨認、理解並回應地方知識被重新命名與重新塑造的過程。

整體而言，筆者認為本書是一部兼具民族誌厚度、歷史感與批判視野的重要著作。遺憾的是，在該書出版之前，報導人何艷新於2025年底離世，享壽86歲。難能可貴的是，作者帶著這份拜把姊妹的感動完成本書，不僅為一項瀕危文化留下翔實紀錄，更重新指出女書從來不只是可供辨識、展示與收藏的文字系統，而是一套鑲嵌於地方婦女生命經驗、情感世界與社會關係之中的文化實踐。在文化保存日益制度化與公共化的臺灣社會，本書提醒我們，真正需要被看見的，不只是女書作為「文化資產」的形式存在，更是它作為女性表意文化所承載的歷史感知、情感與生活輪廓。從學術意義來看，本書不僅為傳統女書正名，更為那些長期未被正史充分容納的婦女視角與生命經驗，重新開啟一個可被理解與見證的位置，同時也讓讀者從每一個田野故事中，看見作者在女書田野中所呈現的生命史全貌，這或許才是人類學作為一社會科學在學術對話中最珍貴之處。